#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欧科技"或 "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 "本次发行") 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 (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850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 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 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 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 发行股份数量为 4,01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4.66 元 / 股。本 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 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 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 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的报价中 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03.00万股,占本次发行 数量的 20.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 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 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组成。最 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447.8503 万股, 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1.15%。 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 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6.350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15%; 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401.5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0.0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 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 355.1497 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 行数量为 2,924.7497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 发行数量的81.99%;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42.4000万股,约占 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18.01%。最终网下、 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 3,567.1497 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 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 (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致欧科技"股票 642.4000 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 2023 年

### 6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 (T+2 日 ) 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 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 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 效。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足 额缴款。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 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 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致欧家居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 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6月 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 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 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 发行因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

承销商)包销。

2、限售期安排: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 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 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 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 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 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 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

-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 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 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 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 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 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 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 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 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 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 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 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 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

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 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 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 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8,859,50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5,083,110,500股,配号总数为 90,166,221 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

###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 申购倍数为 7,017.91882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 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 713.4500 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 量为 2,211.2997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 行数量的 61.99%;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355.8500 万股,约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38.01%。回拨 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 0.0300744555%,有效申购倍数为 3,325.08098 倍。

###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6月13日 (T+1 日) 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 311 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 (T+2 日)在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 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 发行人: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3日

#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 或"国科军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 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 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 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23)1011号 文同意注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 君安"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 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 (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 量为3,667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83.35万 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 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137.394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3.75%,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 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 45.9560 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 数量为 2,484.556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 数量的 70.39%; 网上发行数量为 1,045.05 万股,占扣除最 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1%。最终网下、网上发行 合计数量为3,529.606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 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 43.67 元 / 股。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 12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 发行"国科军工"A股1,045.0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 2023 年 6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 2023 年 6 月 14 日 (T+2 日)披露的《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 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 告》"),于2023年6月1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 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

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 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 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 户在 2023 年 6 月 14 日 (T+2 日) 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 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 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 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 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 认购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 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 限售期限 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 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 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 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 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 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 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 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 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的, 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 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 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 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 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 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 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3,740,192户,有效申购数量为32,450,644,000股,网上 发行初步中签率为 0.03220429%。配号总数为 64,901,288 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64,901,28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 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为 137.3940 万股,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 差额 45.9560 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战略配售调整后的网下 发行数量为 2,484.5560 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 1,045.05 万

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53.0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

发行总量的 39.61%。

###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6月13日

保荐人 住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3-058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因公司2022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所涉4名 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20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回购价格为17.33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次限制性股票同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3年04月19日,明新旭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 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 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万股。公司独立董 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 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4月21日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2021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2023-036)。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 司已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于2023年04月21日,公 司披露了《明新旭腾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 告》(2023-042),至今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并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案提出 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同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对 应的考核年度为2022年-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公司业绩考

引时满足以下考核指标: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准,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0.00%;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准,2022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0% 一个解除限售期

净利润,并以剔除本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

注:上述"净利润"指标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之后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 根据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剔除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之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未达到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根据《激励计 划》,公司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万股进行回购注

(二)本次同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董事兼副总经理刘贤军先生、董事胥兴春女士、副 总经理沈丹女士及副总经理赵成进先生4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0万股;本 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40万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并向其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3年06月15日完 成回购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凹购注销的	战刑性股票归,	公司股本	结构变动	育况如下:	
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前	
	数量(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0,100,000	67.65%	-200,000	109,900,000	67.6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2,639,691	32.35%	-	52,639,691	32.39%
股份合计	162,739,691	100.00%	-200,000	162,539,691	100.00%

注1:以上股本结构为截至2023年05月31日的公司股本情况,本次回购注销完成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注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 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是否 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 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 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 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 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1、本次回购注销及本次调整事项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 办法》和《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2、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和价格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等相关规

3、本次回购注销的实施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公告、开设专户及递交回购注销申 请等法律程序,公司尚需依法办理本次回购注销的后续手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转债代码:110048

###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 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08 540 956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6月19日

- 木次阴售股上市迷型 2019年12月27日,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83号),核准公司向福建省能源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公司向能源集团发行了208.540.956股人民币普通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0年6月 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 上述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

上市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即2023年6月19日)。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股本由1,551,834,745股增至1,760,375,701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551,834,745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08,540,956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3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12月7日公开发行28.30亿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2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 易,债券简称"福能转债",债券代码"110048",福能转债自2019年6月14日起可转换为本 公司股份。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954,571,40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为1,746,030,45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08,540,956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涌的有关承诺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能源集团承诺

(一)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直接或间接取得的福能股份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

起36个月内不转让。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福能股份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

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福能股份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 (三)如本次重组因洗嫌交易对方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

前,本公司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福能股份股票。 (四)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福能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

(五)若上述安排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相关 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六)前述限售期满后,本公司所取得的福能股份股票转让事宜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 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3,105.18 倍,超过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 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 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 (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31.5560万 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39%;网上最 终发行数量为 1,398.05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

回拨机制启动后, 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存在违反限售承诺的情形;

(T+1 日) 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 券大厦北塔 707 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 将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 (T+2 日) 在上交所网站(www. sse.com.cn)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二)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

三)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四)平安证券对本次福能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08.540.956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6月19日; 持有限售股数量

本次上市流通数 量(股) 股东名称 本比例(%) 量(股) 208,540,9 208,540,9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转债代码:110048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前次债券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券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福建 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及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福能

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 评级展望 "稳定"; 福能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

"AA4";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评级时间为2022年6月14日。 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3年6月12日出具了《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

2023年6月13日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3日

特此公告。

(2023)跟踪0397号),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福能转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